

证券代码：300125

证券简称：易世达

公告编号：2020-015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易世达）于2020年2月4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营、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及公司投资活动积极拓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的闲置资金（其中闲置超募资金不超过3亿元，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2亿元）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两年内有效，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组织实施。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文件（公告编号：2020-006、008、012）。

根据上述决议及授权，公司子公司于近日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序号	委托人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收益区间（年化）
1	上海易维视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CSH03782	1500万元	闲置自有资金	2020年2月24日	2020年5月25日	保本浮动利息	1.35%-3.82%

二、关联关系说明

委托人与上述受托人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理财产品相关发行人分别提示了产品具有期限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委托理财业务由公司财务部归口管理，履行审计职能的部门对资金使用与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定期或不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或信托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或抽查。

2、公司财务部于每月结束后10日内，向财务总监报告本月委托理财情况。每季度结束后15日内编制委托理财报告，提交财务总监、总裁、董事长及相关部门。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有权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内部审计检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检查为主，必要时由二名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有权聘任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委托理财的专项审计。

4、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相关投资活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委托理财机制，是通过控制投资风险并履行投资决策程序，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原则，对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行为，以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为前提。本次理财投资的决策和实施均已履行规定的审核决议程序，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前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公司于2018年1月30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在保证公司（含子公司）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及公司投资活动积极拓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的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3亿

元，闲置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 2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 2 年。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授权期限和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至 2020 年 1 月 22 日，全部本金和收益均已正常收回。具体购买和收益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系列公告文件。

(二)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该授权期内，截至本公告日前，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1、公司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期收益(年化)	到期收回本金	到期实际收益	备注
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鑫鑫汇收益凭证 516 号	7000 万元	2020 年 2 月 13 日	2020 年 4 月 22 日	保本固定收益型	3.9%	未到期		
2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储金 1 号 104 期】收益凭证	5000 万元	2020 年 2 月 14 日	2020 年 3 月 16 日	本金保障	3.8%	未到期		
3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储金 1 号 105 期】收益凭证	1 亿元	2020 年 2 月 14 日	2020 年 5 月 14 日	本金保障	4.0%	未到期		

2、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收益(年化)	到期收回本金	到期实际收益	备注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碧机构盈	5500 万元	2020 年 2 月 10 日	T 日赎回确认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32% (购买前日)	未到期		

特此公告。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5 日